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董事蔡荣鑫、张春艳、刘晓军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31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冠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7名董事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延长建设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资金用途、投资总额，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矩阵纵横（上海）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与公司共同作为“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同意将募投项目“智能设计平台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2027年2月6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延期的公告》。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